

区六届人大五次

会议文件资料

关于石峰区 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区级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5 年 1 月 21 日在石峰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

上

石峰区财政局局长 蒋伟平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报告 2024 年石峰区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提出 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请予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会议的同志提出意见。

一、2024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4 年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5 周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区人民政府带领财政部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锚定“三高四新”美好蓝图，科学应对当前财政面临的各种困难，不断提升财政治理效能，财政运行总体平稳，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较好。

（一）2024 年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1. 一般公共预算

2024 年全区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6.6 亿元，还原留

抵退税后为年度预算的 96.76%，同比增长 0.63%，其中：地方税收收入完成 5.31 亿元，还原留抵退税后为年度预算的 94.16%，同比下降 1.14%；非税收入完成 1.29 亿元，为年度预算的 110.59%，同比增长 9.47%，地方税收占比为 80.51%。

2024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18.69 亿元，剔除上级专项补助等不可比因素后为年度预算的 90.42%，同比下降 5.89%。

2024 年各项收入合计 28.78 亿元，其中：地方收入 6.6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12.2 亿元（其中经开区社会事务支出划转 2.19 亿元），债务转贷收入 2.18 亿元，上年结转 3.68 亿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0.6 亿元，调入资金 3.52 亿元。

2023 年各项支出合计 24.78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8.69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3.05 亿元，债务还本支出 2.11 亿元，安排预稳 0.93 亿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 4 亿元，全部结转下年支出。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各项收入合计 15.4 亿元，其中：上级补助收入 1.77 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3.1 亿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8.03 亿元，新增专项债券 5.07 亿元），上年结转 0.53 亿元。

2024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各项支出合计 14.87 亿元，其中：本年支出 6.54 亿元，专项债务还本 8.33 亿元。收支相抵后，年末结余 0.53 亿元，全部结转下年使用。

3.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4 年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完成 1.68 亿元（不含企业养老保险基金、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基金、失业保险基金，下同），同比增长 15.86%；全区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完成 1.49 亿元，同比增长 12.03%，年末滚存结余 1.11 亿元。

4.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2024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3.4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874 万元，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 地方政府债务情况

2024 年政府债务年初余额 45.39 亿元，当年新增 15.28 亿元，还本 3.01 亿元，年末余额 57.66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余额 15.93 亿元，专项债券余额 41.73 亿元。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数据为快报数据，在决算汇总后可能会有变动，届时将按规定进行报告。

（二）财政预算执行的主要特点

2024 年，财政部门坚决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决策部署，认真落实区人大预算决议和审议意见要求，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把握主动、克难奋进，实现了“提质增效”主线目标，以实际成效推动石峰高质量发展。

1. 挖潜增收与涵养财源共同发力，财政收入质量稳步提升。强力推进税源培育。积极落实中央税收优惠政策，全区共完成增值税留抵退税金额 5.36 亿元，高新技术企业退税 1.9 亿元，出口退税 1.36 亿元，有效减轻了企业负担，激发了市场主体活力。

加强退税全过程跟踪管理，力争做到以退促增，最大化释放留抵退税政策效能。全区入选国家级“小巨人”企业 1 家、第六批省创新型中小企业名单 5 家、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 11 家。全力向上争资争项。紧扣国家政策规划，积极申报储备项目，加快项目立项落地。全区共向上争资 9.37 亿元，同比增长 10.24%，其中项目建设类资金增长 45.23%；争取一般债券 0.26 亿元，同比增长 271.43%；争取专项债券 12.31 亿元，同比增长 1209.57%。加力盘活国有“三资”。上线资产地图管理平台系统，出台“三资”盘活专项行动工作实施方案，成立专班，加强调度。加大力度盘活闲置低效资产，完成原轴承厂、链条厂等三处企业改制资产的评估，按资产评估价值 7051.71 万元进行有偿转让。全年共实现入库收益 4.47 亿元。

2. 强化支出与优化结构深度融合，重点支出保障更有力度。
保障民生支出。全年民生支出达 15.48 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比重达 82.8%，其中文化体育与传媒、农林水、交通运输支出增幅分别达到 22.09%、90.45%、39.27%。企业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金实现“二十连涨”，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养老金实现“九连增”。统筹安排资金 0.95 亿元，用于完善公共服务体系、保障基层医疗机构等医疗卫生健康事业发展。全面推进教育事业优质均衡发展，教育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比重为 19.54%，较上年提升 1 个百分点。习惯过“紧日子”。坚决贯彻落实上级习惯过紧日子有关措施，对不符合上级政策规定的区级企业奖补政策予以废止。进一步压减运转经费，机关运行经费

较上年压减 1000 元/人/年，业务性专项压减 10%。推进产业发展。坚持“三高四新”发展战略，充分发挥财政资金引导作用，重点向科技项目、科研平台、科技人才倾斜。全年科技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比重为 13.91%，较上年提升 1 个百分点，有力撬动创新活力。

3. 提质降本与增效赋能协同推进，财政管理改革持续深入。

深化零基预算改革。严格按照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安排部署，将“以收定支、以事定钱”作为根本原则，制定《株洲市石峰区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实施方案》，并落实到 2025 年预算编制工作中。**强化国资国企监管。**抓住国资监管的“牛鼻子”，出台 2024 年区属国有企业综合业绩考核方案，合理设置考核指标权重，确定差异化考核标准，实行“一企一策”考核。建立国资监管“提示、通报和考核”工作机制，打造业务监督、综合监督、责任追究“三位一体”的出资人监督全链条。**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把绩效管理融入到各部门的日常工作中，对全区 85 个项目开展绩效运行监控，重点关注王家晒河重点山洪沟防洪排涝治理等国债项目，及时掌握项目实施进程、资金支付进度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迅速纠正项目绩效运行与期望绩效目标的偏差。**创新项目财评方式。**从源头发力，前置评审程序，在预算审核阶段积极查勘现场，及时查找设计问题，极大提升审核效率和审减率。霞湾港上游水环境综合治理等四个雨污分流改造项目成为全市第一个出具评审结果的 EPC 招标项目，最终审减金额达到 1030.26 万元，审减率 9.57%。

4. 强化监督与风险防控齐抓共管，财政安全防线不断稳固。

守牢债务风险底线。建立区专班“周调度”、区政府“月调度”、区委“季调度”工作机制，多方筹集化债资源，持续推进存量债务化解。全年共完成企业性债务还本付息 80.76 亿元，牢牢守住了债务风险不“爆雷”的底线。**推进金融支持化债。**成立区金融支持化债工作专班，建立区级领导联系金融机构工作机制。大力推进金融支持化债工作，当年放款的融资综合成本较上年下降了 1.1 个百分点，银行类融资降息 20 笔，涉及本金 23.63 亿元，节约利息支出 0.9 亿元；展期 10 笔，涉及金额 11.64 亿元；置换 14 笔，涉及金额 8.7 亿元；扩量 24 笔，涉及金额 15.61 亿元。**开展财会监督检查。**制定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开展财政资金账户安全管理“大体检”，找准靶向，精准施策，持续提升财政系统“免疫力”。完成城镇棚户区项目清理 111 个，对全区 68 个村（社区）开展财务检查和债务清查，将全区预算单位及指挥部 193 个实有资金账户，全部纳入预算系统管理，实现财政资金安全和使用效率双提升。

过去的一年，在财政收入增速放缓、刚性支出不断攀升、债务压力居高不下的形势下，财政工作稳中有进、稳中向好，在严峻的考验和挑战下顺利完成了各项目标任务，这主要得益于区委、区政府的正确领导，得益于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支持，得益于全区各部门和社会各界的理解帮助。在此，我们对各位代表、委员表示衷心的感谢！

同时，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当前财政工作还存在一些问题，

面临一些挑战。主要表现在：地方收入持续增长难度加大，财政收支矛盾仍然突出，财政平稳运行压力持续增加，债务风险防控任务依然艰巨，等等。在下阶段工作中，我们将直面困难，采取更加有力的工作举措，统筹谋划、精准施策，逐步加以解决。

二、2025 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全国财政工作会议部署，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落实全面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不断优化支出结构，切实兜牢“三保”底线，防范化解债务风险，确保财政运行平稳有序，持续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

（二）基本原则

1. 以收定支，以事定钱。实事求是测算可用财力，在可用财力范围内安排支出，全面梳理、重新审查支出安排的必要性和资金使用绩效，精准测算、核定资金需求，彻底打破“先要钱、再谋事”的固化格局。

2. “三保”优先，防范风险。“三保”和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据实足额安排，集中财力优先保障区委、区政府确定的大事要事等重点支出。加强债务风险源头管控，统筹盘活各类资金、资产、资源化债，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财政风险的底线。

3. 厉行节约，降本增效。深入贯彻落实习惯“过紧日子”工

作要求，把“过紧日子”作为应对复杂形势、缓解收支矛盾、防范化解风险的重要举措，加大统筹力度，优化支出结构，规范财政管理，将财政资金用在“刀刃上”和紧要处。

4. 规范透明，硬化约束。严禁超预算、无预算安排支出或开展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严格预算刚性约束。充分运用预算公开、绩效评价、财会监督等工具，进一步提高预算管理标准化、精细化、科学化水平。

（三）一般公共预算编制情况

1. 收入预算

2025 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为 **6.73** 亿元，同比增长 **2%**，其中税收收入为 **5.47** 亿元，同比增长 **3%**，非税收入 **1.26** 亿元，同比下降 **2.13%**，地方税收收入占比为 **81.3%**。

2025 年各项收入合计为 **23.13** 亿元（其中区级经常性财力为 **6.26** 亿元），其中：地方收入 **6.73** 亿元，上级补助收入 **9.34** 亿元，上年结转 **4** 亿元，调入预稳 **0.5** 亿元，调入资金 **2.56** 亿元。

2. 支出预算

按照收支平衡原则，2025 年各项支出合计为 **23.13** 亿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63** 亿元，较上年增加 **0.81** 亿元，上解上级支出 **3.5** 亿元。收支相抵后，年终结余为 **0**。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具体安排如下：

（1）区本级支出 12.63 亿元，较上年增加 0.19 亿元。
具体安排如下：

①保基本民生支出 **1.19** 亿元，较上年增加 **0.02** 亿元。按照民生支出标准及人数测算，省级“三保”中基本民生支出 **1.19** 亿元。

②保工资支出 **5.51** 亿元，较上年增加 **0.25** 亿元。2025 年石峰区共有在编在岗人员 2685 人，退休人员 2196 人，临聘人员 1070 人。为保障石峰区正常运转，足额安排人员经费，主要是：机关在编人员工资、奖金及社保 **3.66** 亿元，离退休人员经费 2723 万元，医保铺底 3100 万元，网格人员经费 2350 万元，临聘教师经费 1676 万元，城管协管员经费 1579 万元，辅警人员经费 1092 万元，消防人员经费 770 万元，法检两院地方性绩效、人员工资调整等预留人员经费 4000 万元，等等。

③保运转支出 **0.35** 亿元，较上年减少 **0.02** 亿元。为保障石峰区正常运转，足额安排运转经费，主要是：按机关在编在岗人员 **1.5** 万元/人/年的标准安排公用经费 1668 万元，交通补贴 842 万元，业务性工作经费 329 万元，办公用房租赁、物业管理及水电气费 505 万元；公车平台运行经费 75 万元，等等。

④政府还本付息支出 **0.52** 亿元，较上年减少 **0.18** 亿元。

⑤大事要事保障支出 **3.28** 亿元。为落实上级和区级重大决策部署，安排大事要事保障支出，其中重点项目经费支出 6349 万元，主要是：产投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清水塘清霞路消防站费用 383 万元、中小企业发展专项 322 万元等；重大民生事业支出 **2.47** 亿元，主要是：教育支出 3748 万元、城市正常运转 **1.35** 亿元等；重要工作经费支出 1736 万元，主要是：项

目前期经费 500 万元、基层党建经费 153 万元等。

⑥必须开展的事业发展支出 **0.66** 亿元。主要是：财税库行经费 2230 万元，信息建设与维护专项 780 万元等。

⑦其他支出 **1.12** 亿元。主要是：国家赔偿费 100 万元，预备费 3000 万元，非税列收列支 8100 万元。

(2) 预估上级转移支付支出 **3** 亿元，较上年增加 **0.3** 亿元。

(3) 上年结转指标安排支出 **4** 亿元，较上年增加 **0.32** 亿元。

(四) 政府性基金预算编制情况

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合计为 2.3 亿元，其中：区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为 0，上级补助收入 1.77 亿元，上年结余 0.53 亿元。2025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合计为 2.3 亿元，其中本年支出 2.04 亿元（含专项债务付息支出 14081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支出 2564 万元。需要说明的是，因财政部暂未下达新增债务限额，故政府性基金预算不包含新增专项债券情况。

(五)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编制情况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72 亿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1.86 亿元，年终滚存结余 9734 万元。

(六)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编制情况

2025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56 亿元，全部调入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七) 政府性债务编制情况

2025 年政府债务年初余额 57.66 亿元，本年需偿还政府债务本金 2.56 亿元、利息 1.93 亿元。其中：一般债本金 0.93 亿元主要通过向上争取再融资债券偿还，一般债本金尾款 1 万元及利息 5233 万元由一般公共预算安排；专项债本金 1.38 亿元通过向上争取再融资债券偿还，专项债剩余本金 2564 万元及利息 1.41 亿元由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三、锚定目标、加压奋进，全力完成 2025 年工作任务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的收官之年，是全面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做好财政工作意义重大。我们将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党中央、省市和区委部署要求，紧盯全年目标任务，科学谋划、精准施策，扎实做好财政各项工作，全力发挥财政职能。

（一）坚持兼收并蓄，进一步提升财政综合实力。立足“稳存量、挖潜量、促增量”的工作思路，持续推进财源建设和收入组织工作。一是**强化税收征管**。结合实际情况制定新的财源建设方案，利用税务网格和社区网格力量，进一步加强税收征管力度，努力实现应收尽收、颗粒归仓。加强大企业税收监管，提升大企业税源管控力度，重点打击骗取留抵退税、违规享受政策行为，推动做好环保税相关项目的梳理及台账建立，引导企业完成征缴。二是**着力挖潜增收**。整合行业主管部门力量，完善财源建设薄弱领域的挖潜增收工作机制，抓好民办教育和培训机构、成品油（加油站）行业、餐饮服务业等重点方向，针对重点税费的薄弱环节，强化税收风险防控，全面堵漏清收。三是**全面盘活资产**。

组织专班编制清收清单，进一步加大大国企资产清点和盘活力度，加大资产办证力度。合理挖掘公共资源有偿使用收入，加强对各类自然资源的普查，切实将资源转化为财源。积极探索特许经营权，尽力推进国有资源资产化。

（二）坚持优化结构，进一步服务全区发展大局。继续落实习惯过“紧日子”要求，坚持有保有压，集中财力办大事、保重点。一是**压减机关行政开支**。坚持量入为出、可压尽压，努力降低行政运行成本，机关运行经费较2024年压减204万元，“三公”经费只减不增。二是**从严安排项目支出**。严格按照零基预算要求，摒弃“基数”概念，系统梳理、核实各项支出的必要性，并按相应标准精准测算支出需求，支出项目内容不清、标准不明的一律不予安排。三是**优化财政支出顺序**。按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债务还本付息、大事要事保障、一般事业发展的顺序安排支出，紧紧围绕民生保障和重大战略，推动各项政策落地见效。四是**推进资金深度整合**。进一步加强资金统筹力度，采用跨部门统筹的方式保障项目资金需求，加大政策统筹、资源整合、工作协同力度，对公共专项资金实行清单管理和归口审批。

（三）坚持推陈出新，进一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优化基础管理、完善体制机制，促进财政职能作用更好发挥。一是**健全财政承受能力评估工作机制**。对涉及增加本级财政支出的政府性投资项目和重大增支政策，按程序开展财政承受能力评估，未通过评估的不得开展可行性和安排预算资金。严格执行重大项目投融资审查，在没有落实好足额资金来源前，不得开工建设。二

是规范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管理。制定加强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管理的相关规定,优化立项和审批流程,完善监管程序,持续规范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行为。三是强化资产管理。探索建设统一的资产公物仓,完善公物仓运行管理机制,结合资产清查成果,集中整合行政事业单位闲置的办公设备等资产,实行统一管理、统一调剂,提高闲置资产的利用率,避免资产重复添置和购买,有效节约财政资金。

(四) 坚持固本强基,进一步高效化解财政风险。坚持底线思维,积极稳妥有序化解风险,安全持续发展更有底气。一是兜牢“三保”底线。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优先使用稳定可靠财力安排“三保”预算,确保不留缺口。2025年严格按省级目录安排“三保”支出 6.23 亿元,其中:保基本民生 2.68 亿元,保工资 3.3 亿元,保运转 0.25 亿元。动态监测“三保”、库款系数等关键指标,持续提升“三保”保障管理的规范化、标准化、信息化水平。二是抢抓政策机遇。抓住中央增加较大规模地方政府法定债务限额置换隐性债务的机遇,加强与省、市的沟通协调力度,力争通过置换债券化解隐性债务,降低利息成本。重点梳理存量土地资源和新兴领域项目,提前做好专项债、国债、中央预算内项目前期储备工作,提升审核通过率,争取更多资金推动高质量发展。三是强化债务管理。进一步压实偿债主体责任,细化工作措施,确保化债方案各项目标任务落实。持续协调金融机构降息、展期、置换、扩量,不断降低融资成本,优化债务结构,督促融资化债项目严格按还本付息时间节点推进,尽全力防

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

各位代表，使命重在担当，奋斗创造未来。2025 年财政形势依然严峻，财政工作面临的任务更加艰巨。我们将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人大、区政协的监督指导下，铆足干劲、迎难而上，为全力推进“制造强区、生态新城”建设、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石峰实践新篇章提供坚实的财政保障！